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8416)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8 巷 28 號 5 樓之 7
電 話：(02)2795-1618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45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 3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 4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5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暨累計折舊變動	附註六(七)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九)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	明細表九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六(十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040 號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報表附註六(四)。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銷售，該等存貨受市場需求及廠商競爭影響，產生存貨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且辨認跌價及過時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紀錄。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蕙慈 

會計師

王菘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7 日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98,891	47	\$ 808,327	4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1,551	1	21,24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2,669	4	76,696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		354,738	19	319,601	18
130X	存貨	六(四)		102,960	6	143,142	8
1410	預付款項			3,730	-	15,61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752	-	4,61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68,291	77	1,389,231	7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00	1	25,8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56,763	8	138,451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23,736	12	214,110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256	1	7,532	-
1780	無形資產			778	-	1,3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8,575	1	8,268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10	-	1,09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223	-	7,04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9,441	23	403,659	23
1XXX	資產總計		\$	1,897,732	100	\$ 1,792,890	100

(續次頁)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 4,310	-	\$ 5,330	1	
2150	應付票據		1,314	-	1,31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98,943	11	202,443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95,607	5	82,60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406	2	37,25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063	-	3,92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26	-	1,15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48,069</u>	<u>18</u>	<u>334,029</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7,038	2	23,21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95	-	3,76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5,551	-	7,01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984</u>	<u>2</u>	<u>33,993</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83,053</u>	<u>20</u>	<u>368,022</u>	<u>2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282,107	15	282,107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132,625	7	132,625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326,249	17	297,382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37	-	2,8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762,021	40	707,027	3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840	1	2,926	-	
3XXX	權益總計		<u>1,514,679</u>	<u>80</u>	<u>1,424,868</u>	<u>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97,732</u>	<u>100</u>	<u>\$ 1,792,89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建興



經理人：許泰源



會計主管：陳月美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1,377,918	100	\$ 1,260,2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689,099)	(50)	(586,420)	(46)
5900 營業毛利		688,819	50	673,840	54
營業費用	六(十)(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76,549)	(13)	(163,028)	(13)
6200 管理費用		(62,309)	(4)	(59,14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092)	(8)	(108,006)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6,396	-	(6,54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4,554)	(25)	(336,726)	(27)
6900 營業利益		344,265	25	337,114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	8,478	1	5,17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2,174	2	6,9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 (十七)	1,836	-	2,177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	(134)	-	(7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420	1	10,65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774	4	24,908	2
7900 稅前淨利		390,039	29	362,022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79,539)	(6)	(73,414)	(6)
8200 本期淨利		\$ 310,500	23	\$ 288,608	2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1,354	-	\$ 8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十九)	(271)	-	(1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83	-	6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五)	4,892	-	(2,54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十九)	(978)	-	5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3,914	-	(2,03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997	-	(\$ 1,97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5,497	23	\$ 286,636	23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01		\$ 10.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99		\$ 10.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建興

經理人：許泰源

會計主管：陳月美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2 年度</u>								
11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82,107	\$ 132,625	\$ 266,655	\$ 3,928	\$ 673,641	(\$ 2,801)	\$ 7,763	\$ 1,363,918
本期淨利	-	-	-	-	288,608	-	-	288,6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	(2,036)	-	(1,9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8,672	(2,036)	-	286,636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	-	30,727	-	(30,72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7)	1,127	-	-	-
現金股利	-	-	-	-	(225,686)	-	-	(225,686)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282,107	\$ 132,625	\$ 297,382	\$ 2,801	\$ 707,027	(\$ 4,837)	\$ 7,763	\$ 1,424,868
<u>113 年度</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82,107	\$ 132,625	\$ 297,382	\$ 2,801	\$ 707,027	(\$ 4,837)	\$ 7,763	\$ 1,424,868
本期淨利	-	-	-	-	310,500	-	-	310,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3	3,914	-	4,9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1,583	3,914	-	315,497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	-	28,867	-	(28,86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036	(2,036)	-	-	-
現金股利	-	-	-	-	(225,686)	-	-	(225,686)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282,107	\$ 132,625	\$ 326,249	\$ 4,837	\$ 762,021	(\$ 923)	\$ 7,763	\$ 1,514,67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建興



經理人：許泰源



會計主管：陳月美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90,039	\$ 362,0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十八) 13,201	10,464
攤銷費用	六(十八) 1,582	1,98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數	十二(二) (6,396)	6,548
利息收入	六(十五) (8,478)	(5,175)
利息費用	六(八) 134	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六(五) (13,420)	(10,6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七) 5	(1,680)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七) (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十七) (310)	(2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068)	3,603
應收帳款	(28,741)	(15,458)
存貨	24,940	(95,213)
預付款項	11,881	3,081
其他流動資產	861	2,133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880	(1,2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1	2,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20)	(19,974)
應付帳款	(3,500)	99,910
其他應付款	12,143	(2,06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72	(1,70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	(2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9,166	338,816
支付之利息	(134)	(74)
收取之利息	8,478	5,175
支付之所得稅	(74,121)	(74,4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3,389	269,4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一) (1,371)	(7,5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68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一) (462)	(2,2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3)	(8,0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5,306)	(4,36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225,686)	(225,6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992)	(230,0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0,564	31,3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8,327	777,0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8,891	\$ 808,3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建興



經理人：許泰源



會計主管：陳月美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4年7月在中華民國設立，並於民國101年9月19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研發、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資訊軟體批發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房屋	35~50年
裝潢工程	2~5年
辦公設備	2~3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五) 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以原始取得成本認列，並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銷售資訊軟體及 3D 列印機器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及資訊系統顧問服務

- (1) 本公司提供軟體證照認證、教育訓練、資訊系統使用分析報告及系統改善方案等相關服務。勞務及資訊系統顧問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人工時數占估計總人工時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商品或勞務，例如硬體及軟體安裝。多數情況下，安裝之性質簡易，未涉及整合服務，且可由其他公司執行，故將安裝辨認為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若合約包含硬體或軟體之銷售，硬體或軟體之收入於交付予客戶，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且客戶已接受該硬體或軟體之時點認列。
- (3)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評估

備抵損失提列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應收帳款之未來可回收性。而其未來可回收性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若有對其可回收性產生疑慮時，本公司需針對該帳款個別評估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此備抵損失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並依據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354,73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競爭影響，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02,96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5	\$ 26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8,626	158,062
定期存款	<u>650,000</u>	<u>650,000</u>
	<u>\$ 898,891</u>	<u>\$ 808,32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20,000	\$ 20,000
評價調整		<u>1,551</u>	<u>1,241</u>
	\$	<u>21,551</u>	\$ <u>21,24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u>310</u>	\$ <u>247</u>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u>82,669</u>	\$ <u>76,696</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360,441	\$ 332,785
應收關係人帳款	202	2,361
減：備抵損失	(5,905)	(15,545)
	<u>\$ 354,738</u>	<u>\$ 319,601</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43,965	\$ 82,669	\$ 315,271	\$ 76,696
逾期30天內	2,197	-	7,898	-
逾期31-90天	9,652	-	5,013	-
逾期91-180天	1,984	-	1,830	-
逾期181天以上	2,845	-	5,134	-
	<u>\$ 360,643</u>	<u>\$ 82,669</u>	<u>\$ 335,146</u>	<u>\$ 76,6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443,312、\$411,842 及 \$398,529。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2,669 及 \$76,696；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54,738 及 \$319,601。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 品	\$ 133,900	\$ 162,078
減：備抵跌價損失	(30,940)	(18,936)
	<u>\$ 102,960</u>	<u>\$ 143,14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7,095	\$ 585,611
存貨跌價損失	12,004	809
	<u>\$ 689,099</u>	<u>\$ 586,420</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138,451	\$ 130,3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3,420	10,658
其他權益變動	4,892	(2,545)
12月31日	<u>\$ 156,763</u>	<u>\$ 138,451</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SolidWizar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 156,763	\$ 138,45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6,096	\$ 16,096
評價調整	9,704	9,704
合計	\$ 25,800	\$ 25,800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25,800。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7,644	\$ 88,015	\$ 25,136	\$ 727	\$ 271,522
累計折舊	-	(38,817)	(18,487)	(109)	(57,413)
	<u>\$ 157,644</u>	<u>\$ 49,198</u>	<u>\$ 6,649</u>	<u>\$ 618</u>	<u>\$ 214,109</u>
1月1日	\$ 157,644	\$ 49,198	\$ 6,649	\$ 618	\$ 214,109
增添	-	-	2,032	196	2,228
處分	-	-	(5)	-	(5)
重分類(註)			15,242		15,242
折舊費用	-	(1,629)	(5,961)	(248)	(7,838)
12月31日	<u>\$ 157,644</u>	<u>\$ 47,569</u>	<u>\$ 17,957</u>	<u>\$ 566</u>	<u>\$ 223,736</u>
12月31日					
成本	\$ 157,644	\$ 88,015	\$ 42,386	\$ 923	\$ 288,968
累計折舊	-	(40,446)	(24,429)	(357)	(65,232)
	<u>\$ 157,644</u>	<u>\$ 47,569</u>	<u>\$ 17,957</u>	<u>\$ 566</u>	<u>\$ 223,736</u>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7,644	\$ 87,838	\$ 30,895	\$ -	\$ 276,377
累計折舊	-	(36,840)	(23,424)	-	(60,264)
	<u>\$ 157,644</u>	<u>\$ 50,998</u>	<u>\$ 7,471</u>	<u>\$ -</u>	<u>\$ 216,113</u>
1月1日	\$ 157,644	\$ 50,998	\$ 7,471	\$ -	\$ 216,113
增添	-	177	3,088	727	3,992
折舊費用	-	(1,977)	(3,909)	(109)	(5,995)
12月31日	<u>\$ 157,644</u>	<u>\$ 49,198</u>	<u>\$ 6,650</u>	<u>\$ 618</u>	<u>\$ 214,110</u>
12月31日					
成本	\$ 157,644	\$ 88,015	\$ 25,136	\$ 727	\$ 271,522
累計折舊	-	(38,817)	(18,486)	(109)	(57,412)
	<u>\$ 157,644</u>	<u>\$ 49,198</u>	<u>\$ 6,650</u>	<u>\$ 618</u>	<u>\$ 214,110</u>

註：係從存貨轉入。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其他資產。另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 \$268 及 \$116。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7,256</u>	<u>\$ 7,532</u>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5,363</u>	<u>\$ 4,469</u>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847 及 \$7,24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4	\$ 7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772	2,79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11	84
租賃修改利益	6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7,323 及 \$7,314。

(九)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8,964	\$ 62,022
應付員工酬勞	5,934	5,513
應納營業稅稅額	8,295	4,585
其他	12,414	10,489
	<u>\$ 95,607</u>	<u>\$ 82,609</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785)	(\$ 15,2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234	8,2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551)</u>	<u>(\$ 7,01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15,238)	\$ 8,219	(\$ 7,019)
利息收入	-	97	97
確定福利義務 之利息成本	(180)	-	(180)
	(15,418)	8,316	(7,10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 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721	721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557	-	557
經驗調整	76	-	76
	633	721	1,354
提撥退休基金	-	197	197
12月31日餘額	(\$ 14,785)	\$ 9,234	(\$ 5,55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15,060)	\$ 7,731	(\$ 7,329)
利息收入	-	100	100
確定福利義務 之利息成本	(194)	-	(194)
	(15,254)	7,831	(7,42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 包括包含於利息收 入或費用之金額)	-	64	64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31)	-	(131)
經驗調整	147	-	147
	16	64	80
提撥退休基金	-	324	324
12月31日餘額	(\$ 15,238)	\$ 8,219	(\$ 7,019)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

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5%	1.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97)	\$ 306	\$ 301	(\$ 294)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4)	\$ 335	\$ 328	(\$ 3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6。

(7)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年內	\$ 437
1-2年	460
2-5年	2,833
5年以上	13,168
	<u>\$ 16,898</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2%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836 及\$11,248。

(十一)股本

1.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50,000，分為 3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82,10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2月31日(即期初)	\$ 28,211	\$ 28,211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以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為原則，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以股票股利、現金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派，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為原則，若對於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之規劃時，得經股東會同意後提高股票股利發放之成數，最高得以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8,867		\$ 30,727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36		(1,127)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u>225,686</u>	\$ 8.00	<u>225,686</u>	\$ 8.00
	<u>\$ 256,589</u>		<u>\$ 255,286</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1,15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837)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u>225,686</u>	\$ 8.00
	<u>\$ 252,007</u>	

前述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四) 營業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377,918	\$ 1,260,26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資訊軟體暨維護合約業務</u>	<u>3D列印及機器業務</u>	<u>認證服務及其他</u>	<u>合計</u>
<u>113年度</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307,990	\$ 62,032	\$ 7,896	\$ 1,377,918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298,369	\$ 62,032	\$ 3,690	\$ 1,364,09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9,621	-	4,206	13,827
	<u>\$ 1,307,990</u>	<u>\$ 62,032</u>	<u>\$ 7,896</u>	<u>\$ 1,377,918</u>
	<u>資訊軟體暨維護合約業務</u>	<u>3D列印及機器業務</u>	<u>認證服務及其他</u>	<u>合計</u>
<u>112年度</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182,947	\$ 71,856	\$ 5,457	\$ 1,260,260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163,501	\$ 71,856	\$ 1,859	\$ 1,237,21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9,446	-	3,598	23,044
	<u>\$ 1,182,947</u>	<u>\$ 71,856</u>	<u>\$ 5,457</u>	<u>\$ 1,260,260</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資訊系統升級軟體合約	\$ -	\$ -	\$ 11,332
資訊系統顧問服務	4,310	5,330	11,692
合約負債-非流動：			
資訊系統升級軟體合約	-	-	2,280
	<u>\$ 4,310</u>	<u>\$ 5,330</u>	<u>\$ 25,304</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資訊系統升級軟體合約暨		
資訊系統顧問服務合約	\$ 5,084	\$ 24,602

(十五)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478	\$ 5,175

(十六)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佣金收入	\$ 16,924	\$ 3,761
其他收入-其他	5,250	3,211
	\$ 22,174	\$ 6,972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5)	\$ 1,680
租賃修改利益	6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27	3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310	247
什項支出	(2)	(83)
	\$ 1,836	\$ 2,177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245,710	\$245,710	\$ -	\$230,512	\$230,512
勞健保費用	-	22,518	22,518	-	21,729	21,729
退休金費用	-	11,919	11,919	-	11,342	11,342
董事酬金	-	2,508	2,508	-	2,508	2,508
其他用人費用	-	10,665	10,665	-	9,133	9,133
折舊費用	-	13,201	13,201	-	10,464	10,464
攤銷費用	-	1,582	1,582	-	1,981	1,981

註 1：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58 人及 25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兩年度皆為 3 人。

註 2：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40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96 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6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27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88%。
- (4) 本公司未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董事之酬金是依據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得按月酌支報酬，不論盈虧，公司得支給之，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乃依其個人表現、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予以決定。

員工薪資係依據員工敘薪辦法與員工議定，且不得低於基本工資。公司並定期辦理績效考核，做為薪獎調整、職位遷調及任免之依據。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1%~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934及\$5,51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3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5%及0%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5,677	\$ 71,8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79	2,38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14	(1,32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7,270</u>	<u>72,86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269	549
所得稅費用	<u>\$ 79,539</u>	<u>\$ 73,414</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978)	\$ 50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71)	(16)
	<u>(\$ 1,249)</u>	<u>\$ 49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8,008	\$ 72,40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62)	(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79	2,38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14	(1,328)
所得稅費用	<u>\$ 79,539</u>	<u>\$ 73,41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36	(\$ 136)	\$ -	\$ -
存貨跌價	3,788	2,401	-	6,189
呆帳損失	1,730	(1,730)	-	-
確定福利義務	1,400	(23)	(271)	1,106
應付未休假獎金	1,214	66	-	1,280
小計	<u>8,268</u>	<u>578</u>	<u>(271)</u>	<u>8,5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63)	-	(163)
未實現投資利益	(21,914)	(2,684)	-	(24,59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42	-	(978)	(336)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利益	(1,941)	-	-	(1,941)
小計	<u>(23,213)</u>	<u>(2,847)</u>	<u>(978)</u>	<u>(27,038)</u>
合計	<u>(\$ 14,945)</u>	<u>(\$ 2,269)</u>	<u>(\$ 1,249)</u>	<u>(\$ 18,463)</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	\$ 101	\$ -	\$ 136
存貨跌價	3,626	162	-	3,788
呆帳損失	479	1,251	-	1,730
確定福利義務	1,463	(47)	(16)	1,400
應付未休假獎金	1,099	115	-	1,214
小計	6,702	1,582	(16)	8,2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利益	(19,783)	(2,131)	-	(21,91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3	-	509	642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利益	(1,941)	-	-	(1,941)
小計	(21,591)	(2,131)	509	(23,213)
合計	(\$ 14,889)	(\$ 549)	\$ 493	(\$ 14,945)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10,500	28,211	\$ 11.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10,500	28,2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10,500	28,254	\$ 10.99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88,608	28,211	\$ 10.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288,608	28,2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8,608	28,260	\$ 10.21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28	\$ 3,99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4	3,60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41)	(84)
本期支付現金	\$ 1,371	\$ 7,510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無形資產	\$ 462	\$ 1,824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421
本期支付現金	\$ 462	\$ 2,245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683	\$ 7,68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306)	(6,07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5,081	5,847
12月31日	\$ 7,458	\$ 7,458
	112年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4,796	\$ 4,79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360)	(4,36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247	7,247
12月31日	\$ 7,683	\$ 7,683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研威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子公司	\$ <u>2,315</u>	\$ <u>3,10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以成本加計利潤，其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子公司	\$ <u>1,611</u>	\$ <u>471</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成本加計利潤，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3. 應收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202</u>	\$ <u>2,361</u>

4. 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711</u>	\$ <u>81</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570	\$ 23,441
退職後福利	196	412
	\$ <u>23,766</u>	\$ <u>23,85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113年12月31日</u>	<u>帳面價值</u> <u>112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71,238</u>	\$ <u>71,744</u>	長期借款擔保額度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 Dassault Systemes SolidWorks Corp. (SolidWorks) 於民國 105 年 4 月簽訂合約，約定於合約存續期間(民國 105 年 4 月至民國 106 年 4 月，合約期間於每年 4 月自動展延至次一年度 4 月，其餘條件延用原合約之約定)保證每年

之採購須達到最低採購數量之要求，若未達到年度最低採購量，則 SolidWorks 可於 60 天前告知並終止雙方合作關係。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51	\$ 21,2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800	25,800
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98,891	808,327
應收票據	82,669	76,696
應收帳款	354,738	319,60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10	1,095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4,151	2,850
	<u>\$ 1,388,110</u>	<u>\$ 1,255,61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14	\$ 1,314
應付帳款	198,943	202,443
其他應付款	95,607	82,609
	<u>\$ 295,864</u>	<u>\$ 286,366</u>
租賃負債(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u>\$ 7,458</u>	<u>\$ 7,683</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8	32.79	\$ 28,4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781	32.79	156,7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0	32.79	\$ 1,967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71	30.71	\$ 26,74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963	30.71	152,3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3	30.71	\$ 5,006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失)利

益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 \$1,527 及 \$333。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85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56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	\$ -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7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52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0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155 及 \$2,124；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580 及 \$2,58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暴露於債務工具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須經總經理核准，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採歷史經驗，逾期超過 180 天者，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地理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計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其他金融資產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交易對手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導致交易對手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納入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	7.1%	11.5%	32.8%	1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343,965</u>	<u>\$ 2,197</u>	<u>\$ 9,652</u>	<u>\$ 1,984</u>	<u>\$ 2,845</u>	<u>\$ 360,643</u>
備抵損失	<u>(\$ 1,150)</u>	<u>(\$ 155)</u>	<u>(\$ 1,105)</u>	<u>(\$ 651)</u>	<u>(\$ 2,844)</u>	<u>(\$ 5,905)</u>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1.1%	33.3%	58.5%	69.9%	1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15,271	\$ 7,898	\$ 5,013	\$ 1,830	\$ 5,134	\$ 335,146
備抵損失	(\$ 3,535)	(\$ 2,662)	(\$ 2,934)	(\$ 1,280)	(\$ 5,134)	(\$ 15,545)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5,545
減損損失提列	(6,39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3,244)
12月31日	\$ 5,905
	112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9,154
減損損失提列	6,54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57)
12月31日	\$ 15,545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提列數分別為(\$6,396)及\$6,548。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920,442 及 \$829,568，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314	\$ -	\$ -	\$ -
應付帳款	198,943	-	-	-
其他應付款	95,607	-	-	-
租賃負債	5,146	2,292	119	-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1,314	\$ -	\$ -	\$ -
應付帳款	202,443	-	-	-
其他應付款	82,609	-	-	-
租賃負債	4,012	2,883	923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51	\$ -	\$ -	\$ 21,5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5,800	\$ 25,800

11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1,241</u>	<u>\$ -</u>	<u>\$ -</u>	<u>\$ 21,24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u>\$ -</u>	<u>\$ 25,800</u>	<u>\$ 25,800</u>

4.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級)者，依工具之特性以開放型基金之淨額做為市場報價。
5.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9	\$ 21,551	-	\$ 21,551	無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25,800	-	25,800	無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研威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315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係按約定條件計價並收款。	0.15%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研威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進貨	1,611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係按約定條件計價並收款。	0.1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交易金額達1,000以上者。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olidWizar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塞席爾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30,947	\$ 30,947	1,000	100.00	\$ 156,763	\$ 13,420	\$ 13,420	子公司
SolidWizar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UnitedWizard Technology Co., Ltd.	薩摩亞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30,945	30,945	1,000	100.00	157,005	13,419		該公司之子公司(註)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依規定免填。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2)			
研威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 資訊軟體批發等業務	\$ 30,886	(2)	\$ 30,886	\$ -	\$ -	\$ 30,886	\$ 13,418	100	\$ 13,418	\$ 156,819	\$ -	無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研威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30,886	\$ 30,886	\$ 908,80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透過SolidWizar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投資)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普通股持有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華源投資有限公司	7,115	25.21%
麗興投資有限公司	3,496	12.39%
李建興	3,374	11.96%
魏麗香	2,821	9.99%
許泰源	2,368	8.39%
孫慧好	1,534	5.4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支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 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查詢觀測站。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				\$	265
銀行活期存款－新台幣					219,384
－美金		USD	868元 匯率32.79		28,457
銀行支票存款					785
定期存款					<u>650,000</u>
				\$	<u>898,891</u>

上開定期存款均為三個月內到期，利率1.1%。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107	
宏盛創意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13,660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18	
其 他		<u>316,458</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3%。
		360,643	
減：備抵呆帳		<u>(5,905)</u>	
		<u>\$ 354,738</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商品		\$ 133,900	\$ 227,379	以淨變現價值為 市價
減：備抵跌價損失		(30,940)		
		<u>\$ 102,960</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股)	金 額	股 數 (仟股)	金 額(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註)	股 數 (仟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元)	總 價		
SolidWizard Technology Holding Co.,Ltd.	1,000	\$ 138,451	-	\$ 18,312	-	\$ -	1,000	100%	\$ 156,763	156.76	\$ 156,763	採權益法評價	無

註：係本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份額\$13,420及其他權益\$4,892。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 商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達梭台灣		\$ 191,890	
其他		<u>7,053</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198,943</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資訊軟體暨維護合約	\$ 1,316,695	
3D列印及機器	62,757	
認證服務及其他	<u>7,946</u>	
	1,387,39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9,480</u>)	
	<u>\$ 1,377,918</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期初商品		\$	162,078			
加：本期進貨			648,917			
減：期末商品		(<u>133,900</u>)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677,095			
存貨跌價損失			<u>12,004</u>			
		\$	<u><u>689,099</u></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 註</u>
薪 資 支 出			\$	130,346	
保 險 費				11,325	
其 他				34,878	各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	<u>176,549</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22,694		
折			舊		7,307		
員	工	酬	勞		5,934		
保	險		費		2,857		
其			他		23,517		各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	<u>62,309</u>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86,736		
保	險	費			8,944		
其		他			<u>16,412</u>		各項目金額均未超
				\$	<u>112,092</u>		過本科目金額5%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091 號

會員姓名：(1) 楊蕙慈
(2) 王菘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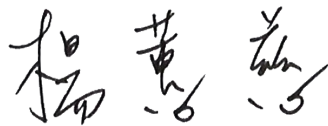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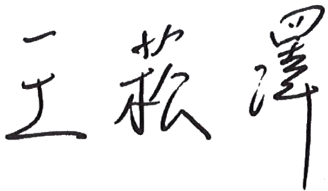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7746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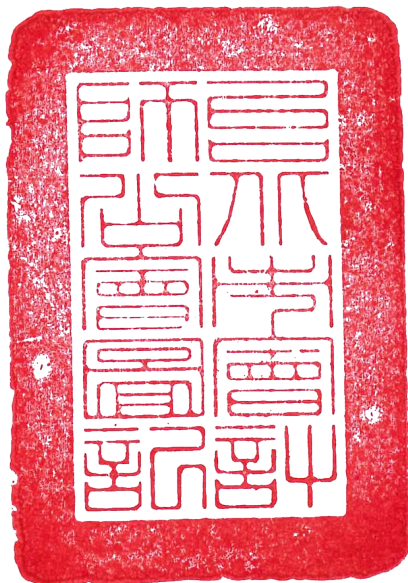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64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44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06 日